

上海赞禾英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28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28 日 10:3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漕河泾聚鑫园 1 号楼 A 座 5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现场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审核；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④、法人股东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审核。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28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漕河泾聚鑫园 1 号楼 A 座 5 楼中厅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宏伟；

2、联系电话:021-61517569, 传真：021-61273897。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赞禾英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会议决议》

上海赞禾英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